



湖南华凯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华凯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29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利润分配预案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 2020 年审计报告，本公司 2020 年度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2,483,364.82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215,107,036.42 元，报告期末公司实际可供分配的利润为 141,160,157.94 元。

本公司（指上市公司主体，非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3,150,765.07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34,174,600.33 元，报告期末公司实际可供分配的利润为-3,194,194.78 元。

基于上述情况，综合考虑公司目前经营状况以及未来发展需要，为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运行，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实现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从公司实际经营角度出发，经董事会研究决定：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 2019 年度利润不分配不转增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及公司实际情况。

二、审议程序及相关意见说明

1、本预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31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的相关公告。

2、本次分配预案预披露前，公司严格控制内幕知情人的范围，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并进行了备案登记。

3、本预案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湖南华凯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

2、湖南华凯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

3、湖南华凯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湖南华凯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3 月 31 日